

(上接B172版)

(1) 截至2017年4月26日公司最新的总股本1,157,268,000股为基数,向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计115,726,8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2)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监事会认为:上述预案的拟审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利润分配政策。分配比例和受益人清晰明确,符合股东利益同时保证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监事会对此预案无异议并同意将此预案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6年度公司对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较为有效的执行,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内部控制制度落实自查表》。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内部控制制度落实自查表》所列各项内容进行了梳理与落实,并根据实际情况填列了该表,表明实际控制人落实了公司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此无异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会议通过了《关于确定2017年度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资金状况和现金流量良好,不存在重大财务风险,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方式进行理财投资,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因此,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以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方式进行理财投资。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会议通过了《关于与湖北中孚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往来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的对等,该关联交易正常的经营性往来,交易价格是公允客观的,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因此,监事会对此次关联交易无异议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12.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14.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16.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7.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18.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9.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0.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1.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2.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3.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4.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5.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6.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7.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28.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9.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30.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1.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32.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3.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34. 会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原公司监事高斌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高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拟推选临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如高斌先生被选举为公司监事,公司监事会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会总数的二分之一。临康先生个人简历请见附件。

本议案需提交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5. 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全体监事审议,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5票通过,0票反对,0票弃权。

36.